

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完成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7 年 9 月 14 日，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确认，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完成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登记工作（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）。

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》中第 2 项“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，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、机构办理审批、登记、备案、核准、同意等手续；签署、执行、修改、完成向有关政府、机构、组织、个人提交的文件；修改《公司章程》、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；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、恰当或合适的行为”的授权，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）。

日前，公司完成了本次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了工商备案，现已取得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变更后，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48,093.24 万元人民币，其他工商登记信息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19 日